

2025年合浦县党江镇沙冲村委罗屋至金滩海堤加固工程

更正公告一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BHZC2025-C2-210149-GXGN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2025年合浦县党江镇沙冲村委罗屋至金滩海堤加固工程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5年9月2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☐ 采购公告 ☒ 采购文件 ☐ 采购结果

更正内容：

序号	更正事项	更正前内容	更正后内容
1	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	一、工程概况： 二、工程内容 1. 工程名称： 2. 现场条件： 3. 工程承包范围： 4. 工程质量标准： 5. 工程施工要求： （含安全文明施工要求、安全生产要求等）	一、工程概况： 二、工程内容 1. 工程名称：<u>2025年合浦县党江镇沙冲村委罗屋至金滩海堤加固工程</u> 2. 现场条件：<u>满足施工要求</u> 3. 工程承包范围：<u>详见经评审的工程量清单</u> 4. 工程质量标准：<u>达到国家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</u> 5. 工程施工要求：<u>满足施工要求</u> 6. 工程管理要求：<u>满足施工要求</u>



	6. 工程管理要求: 7. 工程主要材料（设备）要求： 三、商务要求 1. 工期要求：_____ 2. 工程地点：_____ 3. 付款条件（进度和方式）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序号</th><th>付款比例（%）</th><th>付款方式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</td><td></td><td>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</td></tr> <tr> <td>2</td><td></td><td>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，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</td></tr> <tr> <td>...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4. 工程售后服务要求: 5. 其他商务要求（包装和运输、保险等）: 五、其他要求	序号	付款比例（%）	付款方式	1		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	2		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，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	...			7. 工程主要材料（设备）要求：<u>满足施工要求</u> 三、商务要求 1. 工期要求：<u>监理签发的开工日起 90 日历天完成。</u> 2. 工程地点：<u>2025 年合浦县党江镇沙冲村委</u> 3. 付款条件（进度和方式）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序号</th><th>付款比例（%）</th><th>付款方式</th>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</td><td>30</td><td>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 30%作为预付款</td></tr> <tr> <td>2</td><td>65</td><td>从完成工程量达到合同价的 30%开始，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90%支付工程进度款。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及办理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%</td></tr> <tr> <td>3</td><td>2</td><td>按政府制定的结算审计办法完成第三方结算审计后，工程款支付至审计结算总价的 97%</td></tr> <tr> <td>4</td><td>3</td><td>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%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，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，如无质量问题，发包人应无息退还保修金</td></tr> </tbody> </table> 4. 工程售后服务要求：<u>保修期：1 年</u> 5. 其他商务要求（包装和运输、保险等）：<u>/</u> 五、其他要求：<u>无</u>	序号	付款比例（%）	付款方式	1	30	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 30%作为预付款	2	65	从完成工程量达到合同价的 30%开始，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90%支付工程进度款。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及办理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%	3	2	按政府制定的结算审计办法完成第三方结算审计后，工程款支付至审计结算总价的 97%	4	3	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%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，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，如无质量问题，发包人应无息退还保修金
序号	付款比例（%）	付款方式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		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	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，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..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序号	付款比例（%）	付款方式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	30	签订施工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 30%作为预付款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65	从完成工程量达到合同价的 30%开始，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90%支付工程进度款。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及办理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%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2	按政府制定的结算审计办法完成第三方结算审计后，工程款支付至审计结算总价的 97%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3	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%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，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，如无质量问题，发包人应无息退还保修金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第六章 合同	1.1.4 工期： 监理签发的开工日起 240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	格式 专用合	历天内完成	
	同条款 1.1.4 工期		
3	建设单位	合浦县水利工程管理站	合浦县海河堤工程管理站
4	开标时间	2025 年 9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 00 秒	2025 年 9 月 15 日 15 点 00 分 00 秒

更正日期：2025 年 9 月 9 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：无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合浦县水利局

地 址：合浦县廉州镇南乐街 69 号

联系方式：易阳德 联系电话：0779-7285590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 称：广西冠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合浦县廉州镇廉东大道 85 号穗丰大厦三楼

联系方式：沈菊 联系电话：0779-7272636

